

坚持和完善人民代表大会制度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将于9月1日起施行——

法治护航，提升无障碍环境建设质量和保障水平

本报记者 金 歆

代表之声

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事业取得重大成就，探索走出了一条中国特色治网之道，网络大国阔步迈向网络强国。新征程上，如何进一步推动网信事业高质量发展，加快建设网络强国？记者采访了4位全国人大代表。

—编者

加强党对网信工作的全面领导

网络空间已成为人们生产生活的新空间，也应该成为我们凝聚共识的新空间。新时代新征程，我们要加强对网信工作的全面领导，坚持正能量是总要求、管得住是硬道理、用得对是真本事，强化互联网内容建设，建立网络综合治理体系，营造清朗有序的网络空间。

坚持正确政治方向，加强网上正面宣传引导，防范网络意识形态风险，牢牢掌握网络意识形态工作领导权。坚持把党的领导贯穿到网信事业发展的全过程和各方面，强化理论供给，旗帜鲜明坚持真理，立场坚定批驳谬误。

走好网上群众路线，提高通过互联网组织群众、宣传群众、引导群众、服务群众的本领。丰富优质网络文化产品供给，引导网站、公众账号、客户端等平台和广大网民创作生产积极健康的网络文化产品，让网络空间正能量充沛、主旋律高昂。

提高网络综合治理效能，形成良好网络生态。强化网络平台主体责任，加强互联网行业自律，引导自媒体、互联网企业规范有序发展。积极引导广大网民自觉遵守法律和道德规范，做到依法上网、文明上网、安全上网。

(本报记者 刘晓宇采访整理)

培养高素质人才队伍

网络空间的竞争，归根结底是人才竞争。建设网络强国，必须培养一支高素质的网络安全和信息化人才队伍。

立足长远，加强网信领域战略科学家后备人才培养。从国家重大项目成功实践中，发现和培养更多具有战略科学家潜质的高层次复合型人才，系统建设网信领域人才梯队，培养造就世界水平的科学家、网络科技领军人才、卓越工程师、高水平创新团队。

高等学校要围绕网络强国和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需求，加大网络空间安全等学科建设力度，积极探索电子信息类工程硕博联合培养新模式，努力培养造就一批具有全球战略视野、突出技术创新能力和动态适应能力、善于解决复杂工程问题的高层次卓越工程科技人才。

全面整合创新资源，强化企业主体地位，推动产学研深度合作，支持有战略目标的一流科技领军人才和创新团队加快成长。以完善的创新生态，推动网信领域科技自立自强与高层次拔尖创新人才自主培养的双向赋能。

(本报记者 龚相娟采访整理)

发挥信息化驱动引领作用

建设网络强国，我们要坚持创新驱动、自立自强、赋能发展、普惠公平，攻克短板不足，发挥信息化驱动引领作用。

注重信息资源挖掘和利用，解决信息资源基础薄弱和利用不充分问题。要重视信息资源对网信事业发展的重要性，不断加强信息资源开发利用，将信息资源同劳动力资源充分结合，形成活跃的生产力要素，促进资源配置优化。

加大信息技术应用创新产业支持力度，解决关键技术“卡脖子”问题。通过加大对网信科学研究的投入，加强知识产权保护、促进国家间合作交流等，为信创产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企业和科研机构应不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积极参与科研项目和国际合作。

加快产业数字化转型进程，解决传统产业发困问题。深入推进数字经济与实体经济融合发展，积极拓展数字经济应用场景，充分发挥数字经济的赋能作用。提升城市数字治理能力，强化数字技术在城市规划、建设、治理和服务等领域的应用，提高城市管理科学化、精细化、智能化水平。

(本报记者 姜晓丹采访整理)

依法管网治网

网络不是法外之地，网络空间延伸到哪里，法治就要覆盖到哪里。要提高运用法治思维治网管网的能力，加强网络立法执法司法普法，全面推动依法管网、依法办网、依法上网，确保互联网始终在法治轨道上健康发展。

加快网络法治建设。针对网络空间特点，与时俱进地制定跟上时代发展需要的法律，处理好长期性和阶段性、框架性和严密性的关系，完善网络治理的法律法规和标准技术体系，处理好网络发展与网络安全、权利保障与有效治理之间的关系。

提升个人信息保护。针对网络空间特点，与时俱进地制定跟上时代发展需要的法律，处理好长期性和阶段性、框架性和严密性的关系，完善网络治理的法律法规和标准技术体系，处理好网络发展与网络安全、权利保障与有效治理之间的关系。

(本报记者 吴君采访整理)

“扫描二维码就可实现药品说明书的电子化展示，可自行放大或缩小；按下一键语音播报按钮，就可以直接听到关键部分的声音播报，有效避免说明书字太小带来的使用不便……”近日，上海的几位老年志愿者收到了某药品说明书的“适老化改造试用版”。

专门立法：明确无障碍环境建设的定位、原则和管理体制

“此前，无障碍环境建设的规则制度散见于各个法律法规中，如残疾人保障法、老年人权益保障法等，国务院还曾专门制定无障碍环境建设条例。”北京大学法学院教授叶静漪说，相关法律法规在推动无障碍环境建设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但各界还是期盼能有一部专门法律，增强法律制度的系统性、权威性和针对性。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明确了无障碍环境建设的定位、原则和管理体制。各项规定清晰、完整、科学、全面。”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社会法室主任石宏说。

这部法律在立法目的中明确：“保障残疾人、老年人平等、充分、便捷地参与和融入社会生活，促进社会全体人员共享经济社会发展成果。”

“无障碍环境建设法明确保障重点是残疾人、老年人，在制度设计、标准确立、建设要求等方面，紧扣残疾人、老年人的需求和期望，有力回应了现实需要。”首都师范大学管理学院的副教授廖娟说。同时，法律在适用范围中规定，残疾人、老年人之外的其他人有

无障碍需求的，可以享受无障碍环境便利。这扩展了社会服务范围，充分考虑全体社会成员的无障碍需求。

该法规定，无障碍环境建设应当与适老化改造相结合，遵循安全便利、实用易行、广泛受益的原则。对此，清华大学无障碍发展研究院院长邵磊说，以法律原则的形式将无障碍环境建设与适老化改造相结合，有利于最大限度提升无障碍环境的包容性。

“某路段盲道紧靠大树且两侧狭窄，影响盲人安全出行。”6月，江苏省某地检察院公益诉讼部门检察官接到了这样一条线索。

第一时间来到现场取证，制发检察建议，监督相关部门有效处理……很快，盲道恢复了畅通，无障碍环境得到了维护。

“对违反本法规定损害社会公共利益的行为，人民检察院可以提出检察建议或者提起公益诉讼”便是此次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确立的无障碍环境建设监督制度之一。

规定无障碍设施建设、改造、维护和管理相关制度，扩展无障碍社会服务范围，健全无障碍环境建设保障机制，完善无障碍环境建设监督制度……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进行了系统、全面的规定，为无障碍环境建设写下生动的法治注脚。

开门立法：深入了解全社会的无障碍需求

在无障碍环境建设法的立法过程中，开门立法、民主立法得到贯彻。通过基层立法

联系点，许多来自基层的民情、民意、民智在法律中得到体现。

重庆市沙坪坝区石井坡街道居民黄雪莉一直对无障碍环境建设十分关注。这天，她接到了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沙坪坝基层立法联系点就无障碍环境建设法草案征求意见的通知。

“国家鼓励工程建设单位在新建、改建、扩建建设项目竣工验收时……邀请残疾人联合会、依法设立的老年人组织等组织以及有

无障碍需求的社成员代表，对无障碍设施进行体验试用……”细细翻阅草案文本，这一条款让黄雪莉心头一颤。

“有一次，我看到一位老大爷略为艰难地下楼梯进地铁。我就问他，为什么不乘坐地铁站的无障碍电梯？他却茫然地摇摇头：无障碍电梯在哪里？我自己找了找才发现，原来这个地铁站的无障碍电梯位置比较‘隐蔽’，且还要过马路才能到达。”黄雪莉说。

“无障碍设施不仅要有，还要设计得合理、便于使用。如果无障碍设施建设得不合理，竣工后就很难进行改造。”黄雪莉提出，要让无障碍设施真正便利特殊人群，必须在规划、设计阶段就让相关人群提出意见。后来，这一建议得到了采纳。

据介绍，在立法过程中，通过重庆沙坪坝、天津小白楼等多个基层立法联系点，许多群众的心声被传递到立法机关，并转化为实实在在的法律条款。不少全国人大代表也提出了相关建议，立法机关认真研究和吸收。

全国人大代表王永澄在履职调研中发现，越来越多的适龄视力残疾学生开始接受融合教育。但是不少学生反映，由于缺少专门教材，视力残疾学生使用的是和普通学生一样的教材，“普通教材的字号、底色、图片容易造成视觉疲劳，影响孩子残余视力”。

“加强大字版教材的出版和供应，满足低视力学生的需求。”这条建议被王永澄代表带到了全国两会。

“根据王永澄代表和有关方面的意见，如今，法律规定：国家鼓励教材编写、出版单位根据不同教育阶段实际，编写、出版盲文版、低视力版教学用书，满足盲人和其他有视力障碍的学生的学习需求。”全国人大常委会法工委发言人臧铁伟说。

科学立法：推动解决无障碍环境建设中的问题

“立法过程始终坚持鲜明的问题导向，聚焦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不断完善解决问题的理念、思路和举措。”石宏说。

全国人大代表、大冶有色金属集团控股有限公司职工李莉一直关心老旧小区加装电梯问题。自己多次拄拐爬到没有电梯的顶楼走访“悬空老人”的经历，让她深感解决该问题的迫切性。在此前的全国两会上，李莉代表就提出关于给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的具体建议。

针对社会广泛关注的老旧小区加装电梯等无障碍设施的问题，此次无障碍环境建设法就给予了回应：“国家支持城镇老旧小区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或者其他无障碍设施，为残疾人、老年人提供便利。”“房屋所有权人应当弘扬中华民族与邻为善、守望相助等传统美德，加强沟通协商，依法配合既有多层住宅加装电梯或者其他无障碍设施。”

盲道的建设极大方便了盲人群众的出行，但盲道被占用、损坏等情况时有发生。记者曾走过一段盲道，发现不长的盲道上，“叠障重重”：先是左边的一棵小树“旁逸斜出”，枝丫阻挡了前进路；往前没走多远，成片的地砖又“不翼而飞”……

“盲道建得再好，可维护得不好，盲人走过可能发生危险。”一位路过的市民感叹。

“在一些地方，无障碍设施‘重建轻维护’‘重建轻管理’，保障措施不充分，监督

黑龙江省牡丹江市人大办好代表议案 化解急难愁盼

元玉昆 李芝仪

南湖公园由几个市内湖串联组成，由于管理不善，一度出现水体污染。听到群众呼声，牡丹江市人大代表在充分了解相关情况

后，向市人民代表大会提交了议案。市人代会将多项有关生态环境保护的议案进行合并，建议政府部门加强环境治理。



图①：北京公交集团电车分公司第七车队小马厂交场站内，公交司机介绍车内无障碍设施使用方法。

图②：湖南长沙桂花坪地铁站，残障人士等候无障碍电梯进站。新华社记者 薛宇舫摄

图③：江苏苏州312国道西塘河服务区专设无障碍停车位。计海新摄(影像中国) 版式设计：汪哲平

管理力度不足。”石宏介绍，针对这些问题，法律进一步明确所有权人、管理人的维护管理职责，并设“保障措施”“监督管理”两个专章。

“无障碍环境建设涉及社会方方面面，需要全社会共同关注、共同参与、共同努力。”石宏说，要做好配套法规、规章、政策、标准的制定和修改工作，促进提升无障碍环境建设质量和保障水平。

人大代表联名提交了进一步加大棚户区改造力度妥善安置动迁居民回迁的议案，牡丹江市人代会及时将此议案确定为当年的重点议案，要求政府认真办理。据介绍，通过这一议案的推动，8万户居民办理了产权登记，60多个项目完成1.7万户回迁，棚户区改造1.1万户。

监督议案办理过程是人大代表的权利。每年，牡丹江市人大常委会都组织专委会委员、人大代表开展专题调查、检查、座谈、询问等活动，对议案办理情况进行督办，对进度迟缓、质量不佳、问题严重、重视不够的开展专题询问。

在有关棚户区改造这一议案的专题询问会上，政府部门负责人面对代表提出的百姓办照难、回迁安置逾期、房屋结构安全等具体问题，有问必答，接受监督。

“近几年，我们每年召开询问会3次以上，下发询问函20件以上，收到了非常好的效果。”牡丹江市人大城乡建设环境保护委员会主任委员宋国平说。

连线地方人大

夏日夜晚，黑龙江省牡丹江市南湖公园广场灯火通明，人们排着整齐的队伍，伴着优美的音乐节奏，尽情地舞着、跳着。

“以前南湖公园湖里的水又臭又黑，我们附近的居民夏天都不敢开窗户，走路都绕着走。”前来跳舞的市民刘阿姨打开了话匣子，“我们向市人大代表反映后，人大代表在人代会上提出了议案，还别说，效果真好，政府部门加大了环境整治力度。现在，公园成了我们休闲娱乐的好场所。”